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2月9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兔宝宝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2021年1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规模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兔宝宝A股普通股股票。

2020年1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50元/股（含），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0年3月9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26,671,39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44%，最高成交价为8.1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99,999,947.01元（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已经实施完毕。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既定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

本次涉及受让股票数量为11,170,000股，约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1.50%。

二、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和非交易过户情况

1、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2、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2月24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第808号验资报告，对截至2021年12月23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经我们审验，截至2021年12月23日止，贵公司已收到74名员工以货币缴纳的认缴出资款合计人民币伍仟伍佰玖拾陆万壹仟柒佰元整（¥55,961,700.00）。实际认购情况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一致且未超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数额上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中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实缴到位。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

3、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2年1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已于2022年1月10日非交易过户至“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11,1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全部标的股票过户至本计划名下之日（即2022年1月10日）起分三期解锁，解锁比例分别为40%、30%、30%。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认定

1、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表决权，其所持股份享有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等资产收益权和除表决权外《公司法》赋予给股东的其他权利）。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本计划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

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持续关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2 日